

附件 3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奉贤区 2023 年第 30 批次					
申请用地总面积		0.26417		新增建设用地		0.06246	
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	地类 \ 权属		合计			其中：集体用地	
	总计		0.06246			0.06246	
	(一)农用地		0.06246			0.06246	
	耕地		0.06246			0.06246	
	其中水田		0.03975			0.03975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			0	
	(二)未利用地		0			0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省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3	0.06246	0.06246	0.06246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0.06246	水田规模	0.03975	标准粮食产能	1030.59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10000202301977750					
已补充	耕地数量	0.06246	水田规模	0.03975	标准粮食产能	1030.59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0	水田规模	0	标准粮食产能	0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 实际总费用	7.495200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0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合理性：无 (简要概述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依据，项目选址选线情况及不可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原因)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无
 (简要概述踏勘论证情况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质量、耕地类型及布局等情况)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 面积	所选取单项指标 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	节地技术、模式 应用情况
群贤路(南亭公路-宝顺路南)道路新建工程	0.26417	0.26417	0.00000	0.26417	用地标准条款	符合节约集约的相关要求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市、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汪兴



日期：

市、县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汪兴



日期：